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

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

「耆樂融融關注組」對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」的意見

我們是來自一群很關心退休保障問題的長者,小組名稱為「耆樂融融關注組」。

我們小組對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」的落實有以下建議:

一・落實執行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」的時間表

特區政府對全民退休保障這方面的話題,已說了廿多年,一直只聞樓梯響,自第一任特首董建華先生提及「老有所依、老有所養」,但一直未見實施,而現任特首<u>曾蔭權</u>先生亦行將御任,早前提出社會對此計劃未有共識,其實社會已有很大的聲音,希望政府盡快落實推行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」,故此,我們很期待第四屆候任特首<u>梁振英</u>先生上任後,能落實執行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」,讓我們長者能真正「老有所依、老有所養」,長者可以更有尊嚴地生活。除此以外,更能達致社會和諧,避免長者因問子女領取生活費時,出現衝突和爭拗,減少虐老問題。

二・執行退休保障計劃「唔要審、唔要査」

實施退休保障必須是「免審、免查」,我們認為只要年齡到達 60 歲而已退休,便可以即時領取政府的「退休保障計劃」的津貼額,故此,我們「不要審、不要查」,政府不能設關卡,不可資產審查。

三・為殘疾長者繼續發放傷殘津貼

現時政府提供的生果金、傷殘津貼和綜援津貼,長者只能領取其中一項津貼,

我們認為,如長者有殘疾或嚴重體弱的情況,政府應該給予他們退休津貼以外

的傷殘津貼,不能只可選取其中一項津貼,因殘疾人士有其額外生活所需,應

額外給予他們傷殘津貼額,以應付其生活開支。

四·對貧窮長者能額外發放特別津貼和免費醫療

有很多長者也活在貧窮線以下,若到時只有退休津貼,他們也難以應付其基本

生活需要,故此,若經濟真有困難的長者,他們可以往社署經過資產審查後,

額外獲得現時綜援計劃下的特別津貼和醫療豁免津貼。

我們很希望政府官員能積極計劃,落實執行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」,令我們現任

和未來的長者,退休後都有生活的保障,讓我們能活在「老有所依、老有所養

和老有所為」。

聯絡人:范炳基

2